

2021 年度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 收支预算总表.....	8
二、 收入预算总表.....	9
三、 支出预算总表.....	10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11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 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 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9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六、 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七、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泉州市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南安市环境保护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南安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二）组织编制南安市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定并监督实施南安市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并组织实施重点海域污染防治规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环境保护内容；参与制定南安市主体功能区划。

（三）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督查、督办、核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组织实施大气、水体、土壤、噪声、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法律法规、管理制度和标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日常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指导和监督海洋环境保护工作。

（五）指导和协调解决市域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调查和处理本行政区域环境污染纠纷，协助地方政府处理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统筹协调南安市重点流域、区域、海域陆源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监理、监察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开展南安市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

（六）拟订并组织实施南安市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七）贯彻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受南安市政府委托，对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的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涉及环境保护内容进行审查；对涉及环境保护的规范性文件提出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国家、省、泉州市有关规定审批、审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并组织开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八）负责环境监测、统计、信息工作；执行国家、省、泉州市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配合上级部门对环境监测站的

计量认证和质量保护工作；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编报南安市环境质量报告书、监测年报；组织对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环境监测网和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环境状况公报等南安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包括 6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全额拨款	10	8
南安市环境监测站	全额拨款	32	32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全额拨款	83	67
南安市环境信息中心	全额拨款	4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主要任务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坚持疫情防控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统筹推进，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为重点，以解决大气、水、土壤等领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为主攻方向，全面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落实“六稳六保”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着力改善民生，推进乡村生态振兴。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结合南安实际，谋划并组织实施《南安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为理念，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加大生态扶贫力度，全面推进乡村生态振兴，积极推动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协调统一。

（二）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主动担当作为。一是把学历高、年轻的干部充实到现场执法队伍中，为适应当前环境执法工作的高标准、严要求，培养更多更加专业的技术人员。二是通过开展业务学习培训、参加执法练兵等，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到上级执法部门跟班学习，不断提高队伍的业务水平，增强适应当前繁重工作任务的能力。三是增加2-3名监测人员，选调业务骨干到省市监测中心站跟班学习，重点加强涉VOVS项目监测能力培训。四是进一步加强廉政勤政教育，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及政治素养。建设精干、高效、

廉洁、文明的环境执法队伍。

（三）打好蓝天保卫战，提高环境空气质量。一是坚持臭氧和PM_{2.5}协同控制，切实加强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区域等源头管控。二是开展“长空亮剑”整治行动，推进建陶行业无组织排放专项治理，加快解决建陶集中区厂区和道路扬尘问题。三是加强重点区域VOCs、颗粒物走航，开展大气污染来源及因子分析，实现大气网格化精准监控。四是开展工业固废（危废）、医疗废物专项排查整治，实行危险废物全过程监管，严厉打击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倾倒等环境违法行为。确保2021年在全省排名摆脱后5名，力争摆脱后10名。

（四）打好碧水攻坚战，巩固提升流域质量。一是重点推进九十九溪、大盈溪等小流域精准治理项目，采取生活污水垃圾收集治理、畜禽养殖和农业污染防治、工业污染防控和流域生态修复等综合性措施，进一步提升流域水质，确保实现年度水质目标。二是谋划一批新的西溪流域水环境整治项目，力争霞东桥断面水质进一步改善提升。三是巩固市级、县级饮用水水源地、“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整治成效，继续加大饮用水水源地隐患排查整治，进一步消除饮用水环境隐患。四是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核实、监测、整治等工作，并按“封堵一批、整治一批、规范一批”要求，分类整治入河排污口建设项目。

（五）打好净土防御战，优化土壤环境质量。一是继续

推进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矿采选等八大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二是**协同农业农村局加快推进耕地污染防治防控,完成 11000 亩安全利用类及 350 亩严格管控类任务。**三是**继续做好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工作,加快推进 4 家高关注度企业的用地调查工作,确保 10 月底完成调查方案的编制。

(六) 保持高压态势,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一是**继续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移交信访件的办理和验收销号,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办结并完成验收销号。**二是**持续开展“清水蓝天”、环境执法大练兵等各类执法行动,重点整治生态环境领域乱点乱象问题。**三是**开展环境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妥善处置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四是**加大对违法排污企业的查处力度,对环境违法行为做到抬头一起、狠刹一起,发现一件、严打一件。**五是**进一步创新和完善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工作机制,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维护群众环境权益,改善生态环境质量,逐步在信访件较多的乡镇成立环境问题调处中心,达到去存量、降总量,提高群众满意度,争取信访投诉量摆脱全省后 3 名。

(七) 加强统筹协调,提升服务发展水平。**一是**以“三线一单”落地实施为抓手,构建区域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严格规划、园区、项目不同层面环境准入,进一步优化环评管理,切实提高环评文件质量,强化环评要求落实。**二是**不断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探索优企便民措施,进一步创新行

政服务，推动审批服务提速增效。三是保障发展环境容量。抓好减排驱动，持续推进清洁能源替代。推进锅炉、规模化养殖场减排项目建设。加强全市企业可交易排污权和政府储备排污权的核定和调度、出让管理，保障优质项目总量指标和市场排污权需求。积极运用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分析成果，结合我市实际，开展研究运用工作。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2021年收支预算总表

2021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收入项目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	支出预算	资 金 来 源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财政专户资金	四、直接事业收入	五、上年结转	六、其他资金	
栏 次	1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2115.51	一、基本支出	1383.51	1383.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1184.51	1184.51						
三、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16	13.16						
四、直接事业收入		3、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84	185.84						
五、经营收入（事业）		二、项目支出	732.00	732.00						
六、上级补助收入（事业）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732.00	732.00						
七、附属单位缴款（事业）		2、一次性项目支出								
八、其他收入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三、经营支出（事业）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115.51	本年支出合计	2115.51	2115.51						
九、上年结转		六、年终结转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2115.51	支出总计	2115.51	2115.51						

二、2021年收入预算总表

2021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收入预算数	资金来源					五.上年结转	六.其他收入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财政专户资金	四.直接事业收入			
**	**	**	**	**	**	**	**	**	**	**	**
	合计			2115.51	2115.51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115.51	2115.51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	2110101	行政运行	377.79	377.79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9	45.09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116.05	116.05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4	25.84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00	260.00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	1290.74	1290.74						

2021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三、经营支出 (事业)	四、上缴上级 支出	五、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出
					1、工资福利 支出	2、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助支 出	3、商品和服 务支出	1、经常性专 项业务费支出	2、一次性项 目支出	3、部门专项 项目支出(已 细化)	4、部门专项 项目支出(未 细化)		
		**	**	**	**	**	**	**	**	**	**	**	**
	合计			2,115.51	1,184.51	13.16	185.84	732.00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115.51	1,184.51	13.16	185.84	732.00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5	116.05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4	25.84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9	45.09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110101	行政运行	377.79	273.38	10.91	93.50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00				250.00					
426013	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90.74	724.15	2.25	92.34	472.00					

四、2021年财政拨快收支预算表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收入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支出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	2115.51	一、基本支出	1,383.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工资福利支出	1,184.51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16
		3、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84
		二、项目支出	732.00
		1、经常性专项业务费支出	732.00
		2、一次性项目支出	
		3、部门专项项目支出(已细化)	
		4、部门专项项目支出(未细化)	
收入总计	2115.51	支出总计	2115.51

五、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
	合计	2115.51	1383.51	7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05	116.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6.05	116.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5	116.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3	70.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3	70.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9	45.0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84	25.84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28.53	1196.53	732.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928.53	1196.53	732.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77.79	377.79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90.74	818.74	472.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00		260.00

六、2021年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年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注: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	**	**
	合计	2,115.5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0.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96.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6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9	基本建设支出	71.5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4.09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八、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经济科目代码	金额
**	**
合计	1,383.51
工资福利支出	1,184.51
基本工资	382.08
津贴补贴	324.22
奖金	9.53
绩效工资	129.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0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9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5
住房公积金	103.34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84
办公费	37.10
印刷费	6.50
水费	4.50
电费	10.80
邮电费	6.24
物业管理费	8.80
差旅费	9.10
维修(护)费	2.00
会议费	2.20
培训费	4.70

八、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经济科目代码	金额
**	**
公务接待费	2.52
专用材料费	0.50
委托业务费	4.1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其他交通费用	41.4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6
退休费	13.16

九、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7.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2.00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2115.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式在编人员减少 3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5.51 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115.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6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84.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1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84 万元，项目支出 73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115.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7.63 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式在编人员减少 3 人，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05 万元。主要用于全局正式干部职工机关养老保险支出。

（二）行政单位医疗 25.8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及参公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三）事业单位医疗 45.0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四）行政运行 377.7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及参公人员基本工资等支出。

（五）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参公人员办公经费等支出。

（六）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90.74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基本工资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83.51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184.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16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主要用于环保督察、环保专项大检查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22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由主管部门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统一公开。

（二）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本单位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5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构建厉行节约的制度体系，进一步严格控制经费开支标准及范围，从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入手约束机关运行经费，因环保执法任务

日益繁重，机关运行所需经费支出也相应控制。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95.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95.0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泉州市南安生态环境局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